

景顺长城价值稳进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4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 | |
|------------|--|
| 基金简称 | 景顺长城价值稳进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008850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0 年 7 月 31 日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509,351,853.06 份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通过精选安全边际高、具备显著投资价值的股票，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
| 投资策略 |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依据定期公布的宏观和金融数据以及投资部门对于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运用宏观经济模型（MEM）做出对于宏观经济的评价，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资产配置建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形成资产配置方案。</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利用基金管理人股票研究数据库（SRD）对公司内在价值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重点考察股票的安全边际和投资价值，自下而上地精选出具有高安全边际且具备投资价值的优质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力争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得长期稳健的收益。</p> <p>3、债券投资策略</p> <p>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p> <p>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p> |

| | |
|--------|--|
| | 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国债期货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评估期货合约的流动性、交易活跃度等方面。本基金力争利用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基金资产调整的频率和交易成本。 |
| 业绩比较基准 |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3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还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内地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
| 基金管理人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 |
|-----------------|-------------------------------------|
|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 8,594,025.88 |
| 2. 本期利润 | 75,859,209.10 |
|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1489 |
|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759,811,566.78 |
|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4917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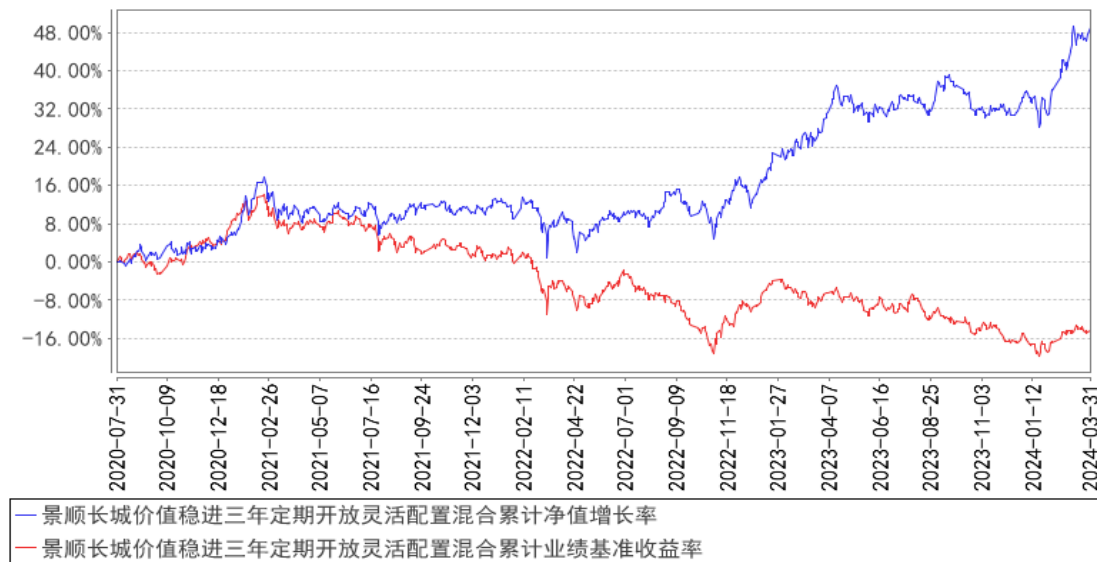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 ① |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11.10% | 0.99% | 0.71% | 0.70% | 10.39% | 0.29% |
| 过去六个月 | 9.02% | 0.79% | -2.31% | 0.65% | 11.33% | 0.14% |
| 过去一年 | 14.84% | 0.73% | -8.24% | 0.64% | 23.08% | 0.09% |

| | | | | | | |
|------------|--------|-------|---------|-------|--------|-------|
| 过去三年 | 35.79% | 0.78% | -20.18% | 0.75% | 55.97% | 0.03%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49.17% | 0.79% | -14.44% | 0.73% | 63.61% | 0.06%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价值稳进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如下：开放期内，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95%；封闭期内，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100%。在开放期和封闭期内，本基金港股通标的股票最高投资比例不得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开放期内，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 的限制，但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20 年 7 月 3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 证券从业 | 说明 |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年限 | |
|-----|----------|-----------------|------|------|--|
| 鲍无可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 2020 年 7 月 31 日 | - | 16 年 | 工学硕士。曾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研究所行业研究员。2009 年 12 月加入本公司, 历任研究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 自 2014 年 6 月起担任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 现任股票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具有 16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价值稳进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6 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自今年一季度以来，我国经济表现出一定程度的疲软，尤其是在投资领域，下行的幅度甚至超出了先前的预期。以被称为建筑活动晴雨表的水泥行业为例，我们可以看到一季度水泥销量出现了显著的负增长，这一现象在很大程度上是由房地产市场和基础建设的双重拖累所导致的。

在房地产领域，由于过去几年新房销售持续下跌，施工量也随之逐年缩减。同时，在基础建设方面，去年颁布的 47 号文显著影响了债务水平较高的 12 个省份，导致这些地区多数基建项目暂停，进一步加剧了基建投资的萎缩。

虽然当前经济面临的压力不容忽视，但这种压力在很大程度上来自于经济结构调整过程中不可避免的阵痛。以往内需增长很大程度上是由房地产和基础建设相互推动的，但是随着房地产市场逐步回归理性，基础建设的规模也将大幅度缩小。从这一过程的发展阶段来看，当前经济结构调整尚处于调整的初期阶段，预计这一过程将持续数年。

尽管投资领域面临挑战，国内经济的其他方面却表现出相对稳定的趋势。这表明，尽管转型期间难免会遇到波折，我国经济的整体韧性仍然不容小觑，同时，当前经济结构调整也在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在本季度，本基金的仓位水平有所下降，持股结构未发生显著变动。部分持仓股票因价格上涨和基本面变化出现了高估的迹象，我们选择在价位较高时对这些股票进行了减持，并同时增加了对其他股票的投资。

目前，能源相关的资源板块在我们的投资组合中占据较大比重，我们对这一领域持续看好。虽然中国经济当前面临一定压力，但全球其他地区的经济表现稳定，对资源品特别是能源的需求持续增长。在供给端，由于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等因素的影响，全球能源类资源品的产量增速较低。即便在产品价格高企的背景下，原油、煤炭等行业的资本投入依然处于低位。鉴于这种供需格局，我们预计资源品的供需矛盾可能会进一步加剧。因此，市场可能显著提升对这些产品的远期价格预期。

目前本基金的持仓都符合我们的投资理念，拥有较佳商业模式和极强的经营壁垒，当前的估值也处于合理的范围，希望通过长期持有这些公司力争给持有人带来持续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4 年 1 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1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7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600,793,382.87 | 78.62 |
| | 其中：股票 | 600,793,382.87 | 78.62 |
| 2 | 基金投资 | - | - |
| 3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4 | 贵金属投资 | - | - |
| 5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6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7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162,621,472.47 | 21.28 |
| 8 | 其他资产 | 747,476.74 | 0.10 |
| 9 | 合计 | 764,162,332.08 | 100.00 |

注：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52,456,095.61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20.06%。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 代码 | 行业类别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A | 农、林、牧、渔业 | - | - |
| B | 采矿业 | 92,093,220.48 | 12.12 |
| C | 制造业 | 230,961,263.42 | 30.40 |
| D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117,387,557.58 | 15.45 |
| E | 建筑业 | - | - |
| F | 批发和零售业 | - | - |
| G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11,190.45 | 0.00 |
| H | 住宿和餐饮业 | - | - |
| I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493,100.82 | 0.20 |
| J | 金融业 | - | - |
| K | 房地产业 | - | - |
| L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5,126,513.60 | 0.67 |
| M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15,750.21 | 0.00 |
| N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 - |

| | | | |
|---|---------------|----------------|-------|
| 0 |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 - |
| P | 教育 | - | - |
| Q | 卫生和社会工作 | 1,248,690.70 | 0.16 |
| R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 - |
| S | 综合 | - | - |
| | 合计 | 448,337,287.26 | 59.01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 行业类别 | 公允价值（人民币）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原材料 | 8,348,627.46 | 1.10 |
| 周期性消费品 | 12,963,302.38 | 1.71 |
| 非周期性消费品 | 5,427,587.37 | 0.71 |
| 综合 | - | - |
| 能源 | 76,319,742.98 | 10.04 |
| 金融 | 6,806,431.97 | 0.90 |
| 基金 | - | - |
| 工业 | 22,791,573.55 | 3.00 |
| 信息技术 | - | - |
| 公用事业 | - | - |
| 通讯 | 19,798,829.90 | 2.61 |
| 合计 | 152,456,095.61 | 20.06 |

注：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数量（股）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601899 | 紫金矿业 | 4,776,214 | 80,335,919.48 | 10.57 |
| 2 | 00883 | 中国海洋石油 | 4,628,000 | 76,022,702.81 | 10.01 |
| 3 | 600025 | 华能水电 | 6,651,831 | 63,724,540.98 | 8.39 |
| 4 | 600674 | 川投能源 | 3,223,004 | 53,663,016.60 | 7.06 |
| 5 | 000630 | 铜陵有色 | 8,432,900 | 33,478,613.00 | 4.41 |
| 6 | 002318 | 久立特材 | 1,219,000 | 27,086,180.00 | 3.56 |
| 7 | 01138 | 中远海能 | 3,100,000 | 22,791,573.55 | 3.00 |
| 8 | 000933 | 神火股份 | 1,111,600 | 22,120,840.00 | 2.91 |
| 9 | 603599 | 广信股份 | 1,497,608 | 21,865,076.80 | 2.88 |
| 10 | 000333 | 美的集团 | 209,800 | 13,473,356.00 | 1.77 |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因证券市值波动，导致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被动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已在基金合同规定的期限内调整达标。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1) 时点选择：基金管理人在交易股指期货时，重点关注当前经济状况、政策倾向、资金流向、和技术指标等因素。

(2) 套保比例：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指数点位区间判断，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决定套保比例。再根据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贝塔值，具体得出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买卖张数。

(3) 合约选择：基金管理人根据股指期货当时的成交金额、持仓量和基差等数据，选择和基金组合相关性高的股指期货合约为交易标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投资国债期货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评估期货合约的流动性、交易活跃度等方面。本基金力争利用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基金资产调整的频率和交易成本。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 1 | 存出保证金 | 55,078.49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655,648.13 |
| 3 | 应收股利 | 36,750.12 |
| 4 | 应收利息 | - |
| 5 | 应收申购款 | -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其他 | - |
| 8 | 合计 | 747,476.74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 |
|--------------|----------------|
|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509,351,853.06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

| | |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509,351,853.06 |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价值稳进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景顺长城价值稳进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价值稳进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价值稳进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